

# 晋阳湖公园:水清岸绿白鹭飞

——“打卡公园”系列报道之六

玉雪穹玲珑,纷披绿映红。秋已至,夏未央,在树木葱茏、绿荫环绕间,晋阳湖公园南岸的睡莲竞相开放,红、粉、蓝、紫、黄,多花色的睡莲将湖水点缀,构成一幅美丽的秋日画卷。

作为太原市面积最大的城市综合性公园,晋阳湖公园(一期)规划面积9.348平方公里,大约是14个迎泽公园大;湖面面积5.65平方公里,比杭州西湖略小一些,是省城不可多得的水域生态系统,在省城公园中独具特色。



韩双喜 摄

## “中国北湖”换新颜

说起晋阳湖,太原人都知道,它原先叫牛家营湖,建成于新中国成立初期。上世纪50年代初,太原第一热电厂选址后,晋阳湖便成了电厂冷却用水水库,也是当时华北地区最大的人工湖,有“中国北湖”之称。

由于多年处于重工业生产区和半城市半农村的边缘地带,晋阳湖周边私搭乱建、无序养殖现象严重,环境一度脏乱,失去了应有的自然风貌。

2013年,我市围绕晋阳湖周边11个城中村改造,结合太化集团、一电厂等老工业基地搬

迁,从2015年起进行了周边环境综合治理。

2019年,晋阳湖公园(一期)全面对外开放。晋阳湖公园以现代和休闲为主题,包括四大功能区:东区靠近山西体育中心,是运动健身为主的“活力城市”板块;北区紧邻长风商务区,是现代繁华风格的“梦想城市”板块;西区连接太化工业遗址,是别具韵味的“记忆城市”板块,南区纵贯自然水域和绿化景观,是生机盎然的“生态城市”板块。四大功能区可满足市民游览、休憩、娱乐、健身、儿童游戏等不同需求。

## 游人如织“打卡”来

初秋的晋阳湖公园,湖水荡漾,微波粼粼。走在公园内,三步一景,五步一画:听浪湾、观湖长廊、烟水平岸……每个景点,各有特色。

北岸有儿童活动区和沙滩浴场,有专门从日照运来的白细海沙,还有高空滑梯,适合亲子游园;东岸有健身公园,免费开放篮球场、攀爬墙及各种健身器材,吸引着健身达人;晋阳湖剧场的演出如梦如幻,晋阳里风情别样,文艺青年神往……

张先生家住晋阳湖公园旁,每天下班后都要来公园逛一圈,“公园特别大,湖边空气好,我常去的是观湖长廊,在那里能看到最美的落日”。

附近居民李女士最近爱上了环湖跑,不时约同伴来公园跑步,“一圈下来差不多16公里,人少,空气好,很舒服”。

公园里花开正茂,绿树成荫,不少老年人喜欢环湖健步走,既锻炼了身体,又欣赏了美景。

据介绍,自2019年7月20日开放以来,公园已接待国内外游客1500万人次。如今的晋阳湖公园因其风光秀美、空气清新,已成为本地人休闲娱乐、外地游客观光旅游的网红“打卡地”。

## 水清岸绿生态美

细心的市民可能会发现,在晋阳湖中有一座小岛,它四面环水,只能坐船抵达,不对游客开放。那里,是一座生态鸟岛。

“为了尽可能减少人为因素,鸟岛不对外开放,由工作人员定期上岛进行维护管理。”市公园服务中心晋阳湖公园副主任郝俊伟介绍,目前,因生态治理修复得当,鸟岛吸引了天鹅、白鹭、鸿雁等11种鸟类及6种野生动物在此繁衍生息。

在听浪湾,湖水一浪又一浪地拍打着岸边,激起阵阵水花,有市民感叹,“这湖水可真清啊!”

清淤、筑坝、种植护岸植物、定期补水……为了保证晋阳湖入水水质,维持湖区水生态稳定,公园种植菖蒲、芦苇、荷花等水生植物,发挥其吸附作用,降解、转化水体中的有机污染物;通过“以鱼治水、以鱼养水”的方式,逐年投

放鲫鱼、草鱼、鲢鱼、锦鲤等生态鱼,促进生物多样性发展;运用小型打捞船、中大型机械割草船,常态化开展湖面保洁工作;每年从汾河二库定期循环补水,真正让湖水“活”起来。

“通过这些措施,晋阳湖水质全年多数时间能够达到Ⅲ类生态景观水级别,所以市民看到的湖水很清澈。”郝俊伟说。

2021年11月1日,《太原市晋阳湖生态保护与修复条例》实施,围绕晋阳湖的管理体制、规划建设、生态保护与修复、监督管理、法律责任等内容出台相关规定,为科学推进晋阳湖生态保护与修复工作提供了法治保障。

如今,晋阳湖公园日最大接待量达14万人次,它不仅是市民休闲娱乐的好去处,也成为展示太原形象的“城市会客厅”。

记者 杨沫

## 古交交警开展专项整治

查处三轮车违法载人13起

本报讯(记者 杨沫)为全力做好道路交通事故预防“减量控大”工作,有效预防和降低三轮车违法载人道路交通事故,“百日行动”开展以来,古交公安交警大队结合辖区实际,针对三轮车违法载人开展专项整治,共查处三轮车违法载人13起。

行动中,大队结合农村交通安全固本强基攻坚行动及“一盔一带”安全守护行动,在国省干道、县乡公路、城乡接合部、农村集市等周边道路,采取点线结合、动态巡逻的勤务模式,以农用车、三轮车为重点,严查无牌无证、违法载人、不戴头盔等违法行为,并对三轮车开展“严禁载人”警示标识喷涂工作,让警示语随着三轮车走进群众心中。同时,对车辆驾驶人进行交通安全宣传教育,使广大交通参与者深刻认识到农用三轮车违法载人的严重后果,形成自觉遵守交通安全法规、不违法载人以及主动配合交警部门开展工作的良好局面。

8月20日8时10分,执勤民警在辖区明扶岭路段设卡检查时发现,一辆三轮车后斗里

载着3人,存在极大的安全隐患。民警随即拦停,对驾驶员及搭载人员开展交通安全常识普及,告知其三轮车违法载人的危害性,并责令驾驶员对搭载人员进行转运。8月19日15时30分,执勤民警巡逻至辖区太古路段时发现,一辆三轮车违法载人,后车厢内满满当当挤了4人,随即将其拦停,责令驾驶员对搭载人员进行转运,并以身边发生的三轮车交通事故为例,提醒驾驶员引以为戒。驾驶员表示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,以后一定严格遵守交通法规。

古交交警温馨提示:三轮车不是“万能车”,不要图一时方便,把无牌无证的三轮车当成客货两用的车辆,这样的行为既危险又违法。为了您和他人的安全,请勿驾驶三轮车违法载人或乘坐三轮车出行。广大驾驶人切记正确佩戴安全头盔,不无牌无证驾驶、不超员超速、不酒驾、不逆行,自觉遵守交通法律法规、安全文明出行。

## 抓获钢板窃贼

## 保障重点工程

本报讯(记者 刘友旺)为了赚钱,在娄烦一工地干活的左权籍男子张某竟盗窃隔壁工地的钢板。8月27日,娄烦县公安局通报,警方在夏季治安打击整治“百日行动”中,将张某和销赃的张某海抓获并刑拘,有力保障了辖区重点项目建设。

“百日行动”开展以来,娄烦县公安局聚焦护航重点项目工程建设,不定期组织开展清查检查行动,严厉打击盗窃等违法犯罪。

8月14日,娄烦县一重点工程项目经理朱先生向警方报案,称放在工地附近山路上的钢板丢失7块,价值8万余元。接到报案后,民警立即细致勘验案发现场,加强工地及周边治安巡查,并对

全县范围内的废旧收购点进行全方位排查。民警经不懈努力,终于在县城周边一废旧金属收购点发现了已被切割分解的钢板。根据这一重要线索,民警顺藤摸瓜将犯罪嫌疑人张某抓获,其对盗窃钢板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。

经查,现年23岁的张某是我省左权县人,在娄烦县一工地务工。8月12日中午,张某为了盗窃废旧金属换零花钱,便找来一辆“随车吊”货车,将隔壁工地的钢板盗走。随后,张某联系废品收购站老板张某海(男,40岁,河北省邯郸市人),对钢板进行切割后出售。

目前,警方以涉嫌盗窃罪和掩饰、隐瞒犯罪所得收益罪,对两名犯罪嫌疑人采取刑事强制措施,案件还在进一步侦办中。

奋进新征程 建功新时代

忠诚保平安 护航新征程